壹柒伍

NEEQ : 837429

深圳市壹柒伍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75 Network Technology (ShenZhen) Co., Ltd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8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公司董事师盛元，已离任，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。

1.4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王魁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5-82840776
传真	0755-82840775
电子邮箱	hr@175pt.com
公司网址	www.175pt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一号星河 WORLD A 栋大厦 21 层 A2108 号 518023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32,030,787.25	50,184,470.57	-36.1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9,403,582.44	47,334,656.28	-37.88%
营业收入	6,618,982.89	10,300,661.15	-35.7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18,031,222.49	-10,621,448.76	69.7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17,632,788.24	-13,443,747.16	-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1,357,394.64	-11,386,153.49	-0.2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47.06%	-20.12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59	-0.35	-68.5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	-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0.97	1.56	-37.88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5,235,161	17.26%	0	5,235,161	17.26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5,101,039	82.74%	0	25,101,039	82.74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108,000	20.13%	0	6,108,000	20.13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6,964,750	22.96%	0	6,964,750	22.96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	**30,336,200**	-	**0**	**30,336,200**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**17**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黄健	6,108,000	0	6,108,000	20.13%	6,108,000	6,108,000
2	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3,435,000	0	3,435,000	11.32%	3,435,000	3,435,000
3	陈刚	3,300,500	0	3,300,500	10.88%	3,300,500	3,300,500
4	李战戟	3,091,750	0	3,091,750	10.19%	3,091,750	3,091,750
合计		15,935,250	0	15,935,250	52.52%	-	15,935,25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持股 10%以上的股东相互间没有关系。							

2.4　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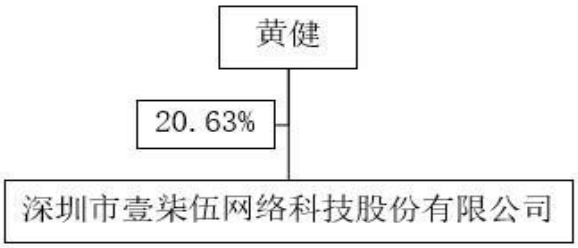

三.　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　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2　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会计政策变更 □会计差错更正 √不适用

3.3　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4　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 √不适用